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拟聘会计师事务所 1.机构信息 (二)人员信息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成立于1985年,2012年3月转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甲12号226。大信在境内设有32家分支机构,在境外设立了1家,并于2017年起发起了6个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美国、新加坡等36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14家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近30年的证券服务经验。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诚信记录及诚信状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所属成员所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客观性、公正性要求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诚信记录及诚信状况的情形。

四、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胜任能力、诚信记录及诚信状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承接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胜任能力,且具备承接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诚信记录及诚信状况。

五、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收费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六、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程序及时间安排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于2023年4月15日起开始进场审计,并于2023年5月31日前完成审计工作。

七、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意见类型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2022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意见类型为无保留意见。

八、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九、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十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十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十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十四、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十五、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十六、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十七、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十八、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十九、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二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二十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二十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二十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二十四、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二十五、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二十六、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二十七、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二十八、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二十九、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70万元人民币。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述 1.激励计划的目的 2.激励计划的对象 3.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

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情况 1.归属条件成就的情况 2.归属股票的数量

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四、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五、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六、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七、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八、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九、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十、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十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十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十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十四、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十五、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十六、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十七、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十八、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十九、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二十、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二十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二十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二十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二十四、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二十五、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二十六、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二十七、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二十八、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二十九、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公告的目的 2.公告的内容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及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背景及原因 1.背景 2.原因

二、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主要内容 1.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范围 2.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期限

三、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四、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五、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六、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七、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八、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九、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十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十二、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十三、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十四、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十五、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十六、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十七、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十八、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十九、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二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二十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二十二、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二十三、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二十四、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二十五、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二十六、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二十七、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二十八、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二十九、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及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背景及原因 1.背景 2.原因

二、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主要内容 1.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范围 2.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期限

三、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四、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五、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六、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七、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八、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九、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十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十二、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十三、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十四、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十五、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十六、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十七、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十八、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十九、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二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二十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二十二、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二十三、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二十四、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二十五、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二十六、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二十七、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二十八、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

二十九、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 1.程序 2.程序